

合同编号：GDSTIE-MZ-20240924-B3

墨子实验室单光子芯片中试线（第一批设备）建 设项目（包3）

政府采购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墨子实验室单光子芯片中试线（第一批设备）建设项目（包3）

甲方：墨子实验室

乙方：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

签订地：河南省郑州市

签订日期：2024 年 9 月 24 日



2024年09月13日，墨子实验室以公开招标的方式对墨子实验室单光子芯片中试线（第一批设备）建设项目（包3）项目进行了采购。经评标委员会评审，采购人确定，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中标供应商名称）为该项目中标供应商。现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墨子实验室（以下简称：甲方）和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中标供应商名称）（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货物

- 1.2.1 货物名称：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 1.2.2 货物数量：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 1.2.3 货物质量：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14,377,000.00元（大写：壹仟肆佰叁拾柒万柒仟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附分项报价表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 1.4.1 付款方式：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 1.4.2 发票开具方式：增值税普通发票。

1.5 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 1.5.1 交付期限：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 1.5.2 交付地点：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 1.5.3 交付方式：现实交付。

1.6 检验与验收：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1.7、合同的履行、变更和解除

1.7.1 合同签订后并经甲方备案通过即具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均须认真履行，不得随意解除合同，如甲方备案未能通过的，双方应就本协议另行约定处理方案。

1.7.2. 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如因项目需要变更，须经双方书面认可后方可变更。

1.8 违约责任

1.8.1 除如因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地震和其他甲乙双方认可的不可抗力事件外，甲乙双方不得随意解除合同，否则按违约处理。

1.8.2. 若乙方所供货物（设备）的品牌、型号、规格、技术标准、质量标准和运行等，不符合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性）文件（或采购依据）规定和合同规定的，乙方应负责更换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同时甲方有权拒收并追究乙方责任。因乙方更换而造成逾期交货，则按逾期交货处理。

1.8.3. 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供货、安装调试完毕），每逾期 1 周（7 日）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 5% 的违约金，不足 1 周（7 天）的按日折算，乙方需在 3 日内将违约金支付给甲方。

1.8.4. 如乙方逾期交付货物（供货、安装调试完毕）达 70 天。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 5% 的违约金，乙方需在 3 日内将违约金支付给甲方，并退还甲方已支付的预付款。

1.8.5. 验收过程中，甲乙双方因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甲方所在地或上一级质量技术监督单位进行质量鉴定。经鉴定质量合格，鉴定费由甲方承担；鉴定质量不合格，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鉴定质量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乙方应在 3 日内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 5% 的违约金，并退还甲方已支付的预付款。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1.8.6. 当违约金超过履约保证金时，超过部分甲方有权从合同总价款中扣除，用于补偿违约金不足的部分。

1.9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9.1 将争议提交 / 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9.2 向 合同履行地 人民法院起诉。

1.10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后生效（如授权代表代为签字，应将《授权委托书》作

为附件)。

甲方：墨子实验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10000MB0771227F

住所：中国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龙子湖湖心岛住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100号
崇德街与明理路交叉口西南角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刘新川

约定送达地址：中国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龙子湖湖心岛崇德街与明理路交叉口西南角

邮政编码：450000

电话：0371-66925380

传真：

电子邮箱：chuanlxc@163.com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纬五路支行

开户名称：墨子实验室

开户账号：411611999011003658574

乙方：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1903678493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100号
大院9号102房自编A一楼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梁峻源

约定送达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100号大院9号102房自编A一楼

邮政编码：510070

电话：18718373898

传真：020-87682371

电子邮箱：junyuanliang@gdstie.com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广州先烈中路支行

开户名称：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

开户账号：628857741942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供应商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供应商的价格。

2.1.3 “货物”系指中标供应商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供应商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货物的中标供应商；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包装和装运

2.4.1 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 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7 技术资料 and 保密义务

2.7.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7.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7.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8 质量保证

2.8.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8.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9 货物的风险负担

货物或者在途货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0 延迟交货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2.11 合同变更

2.11.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且如果系追加与合同标的的相同的货物的，那么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价的

10%;

2.11.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2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3 不可抗力

2.13.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3.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3.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3.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4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2.15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6 合同中止、终止

2.16.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6.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7 检验和验收

2.17.1 货物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货物交付时，乙方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8 通知和送达

2.18.1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约定送达地址发出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7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8.2 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9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20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20.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20.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1 履约保证金

2.21.1 采购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不超过合同价 10%的履约保证金；

2.21.2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期间内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前述约定期间届满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届满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2.21.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2.22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

序号	内 容
3.1	<p>3.1.1 标的名称：<u>墨子实验室单光子芯片中试线（第一批设备）建设项目</u></p> <p>3.1.2 采购标的质量：<u>符合国家现行验收规范和标准，满足采购人的相关要求。</u></p> <p>3.1.3 品质保证：<u>乙方保证设备由原厂生产、进口设备为原装进口的全新产品，无侵权行为、设备表面无划痕、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环保要求，并提供设备的出厂合格证，具备原产地证明或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乙方对质量规格要求的条件按设备原厂出厂技术、质量、规格等标准及需方的技术要求为标准。</u></p> <p>3.1.4 质保期：<u>包 1、包 2：设备验收合格后 1 年；包 3：设备验收合格后 1 年。（以最终验收结果单据签订时间为准）。质保期内出现设备故障，乙方 2 小时内电话响应，24 小时内抵达现场，在双方协商期限内处理完毕，期限内未安排处理售后服务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产生的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超过免费保修期，乙方提供该设备终身维修服务，服务响应时间与质保期内保持一致，维修费用另行协商。</u></p> <p>3.1.5 数量（规模）：<u>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u></p> <p>3.1.6 验收后技术培训：<u>乙方应提供在用户现场的技术培训，帮助用户建立定量模型，内容包括：系统原理、设备功能、操作训练、故障诊断、设备维护保养、计量校准方法和相应的校准规范等。培训时间根据实际情况确定，但不得少于 2 个工作日。应达到操作人员能够较熟练地掌握系统使用操作、故障诊断方法、维护维修操作的要求。</u></p> <p>3.1.7 设备配置及随机备品、配件工具、安装使用和维护说明书等见附件《配置清单》。</p>
3.2	<p>3.2.1 履行时间（期限）： <u>交货期：包 1：签订合同后 36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包 2：签订合同后 54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包 3：签订合同后 18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在达到供货条件至运输安装调试期间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如仓库保管费等）</u></p> <p>3.2.2 地点和方式：<u>郑州市内采购人指定地点。</u></p> <p>3.2.3 包装方式：<u>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或符合行业通用方式。</u></p>
3.3	<p>合同价和分项报价：<u>按投标文件承诺</u></p>

3.4	<p>履约保证金形式：<u>保函（以银行保函形式）</u></p> <p>履约保证金金额或比例：<u>5%</u></p>
3.5	<p>付款进度安排（付款方式）：</p> <p><u>3.5.1. 乙方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以银行保函形式）后签订后同，履约保证金金额为中标价的5%。银行保函期限应覆盖供货期和质保期，不缴纳，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u></p> <p><u>3.5.2. 合同签订后，由乙方提供本合同金额30%的预付款保函（银行保函形式、有效期至甲方收货后），甲方收到预付款保函、合同备案通过后一个月内，支付合同总额30%作为预付款给乙方；</u></p> <p><u>3.5.3. 设备到货后两个月或者安装调试检验（设备二次验收）验收合格后15个工作日内以先到时间为准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余额10%在验收合格使用半年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并退还乙方预付款保函，在乙方完成其合同义务包括任何保证义务至质保期结束无质量问题，退还乙方履约保证金（银行保函）；。</u></p> <p><u>3.5.4. 因甲方单位性质，需要按照国家、省级项目资金支付规定执行，乙方应对此清楚知晓，甲方尽量保证按照本协议约定履行义务，如因以上原因导致无法按时支付款项的，乙方保留在本合同项下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权利。</u></p> <p><u>交货期：收到预付款之日起180日历日内</u></p>
3.6	<p>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p> <p>3.6.1 履约验收主体</p> <p>采购人：<u>墨子实验室</u></p> <p>3.6.2 履约验收时间</p> <p><u>本项目涉及货物分别在到货时、安装调试完毕后、配套服务完成后进行验收。</u></p> <p>3.6.3 履约验收方式</p> <p><u>到货检验：接供应商通知后，采购人根据合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相关货物数量（规模）要求对货物进行清点并核对相关合格证书。（设备初次验收，采购人验收合格后向供应商提供初次验收结果单据）</u></p> <p><u>安装调试检验：接供应商通知后，采购人组织人员对设备运行是否能够满足采购需求进行现场测试。（设备二次验收，采购人验收合格后向供应商提供二次验收结果单据）</u></p> <p><u>配套服务检验：供应商完成人员培训等配套服务后，由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最终验收申请，采购人验收合格后向供应商提供最终验收结果单据。</u></p>

	<p>3.6.4 履约验收程序</p> <p>每次验收完毕后，由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验收结果申请，经采购人审核后，向供应商签发验收结果单据。</p> <p>3.6.5 履约验收内容</p> <p>合同、投标文件、招标文件货物数量、技术规格以及商务服务要求。</p> <p>3.6.6 履约验收标准</p> <p>满足国家有关规定，符合合同、投标文件、招标文件货物数量、技术规格以及商务服务要求。</p> <p>3.6.7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p> <p>采购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第三方机构或者参加本项目投标的落标人参与验收。验收情况作为支付货款的依据。如有异议，以相关质量技术检验检测机构的检验结果为准，如产生检验检测费用，则该费用由过失方承担。</p>
3.7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u>同品质保证及质保期。</u>
3.8	<p>知识产权：<u>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u></p> <p>知识产权的归属：/</p>
3.9	货物或者在途货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 <u>由乙方承担。</u>
3.10	<p>3.10.1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u>7</u>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p> <p>3.10.2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u>2</u>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u>5</u>个工作日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p>
3.11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u>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起诉。</u>
3.12	合同份数： <u>本合同及附件共计 36 页，一式捌份，甲方持陆份，乙方持贰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u>

附件一：分项报价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报价	制造厂家名称	产地
1	去胶剥离机	AST6I-111	套	1	4,713,000.00	4,713,000.00	宁波润华全芯微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中国
2	单晶圆清洗设备	ACL6I-2	套	1	3,321,000.00	3,321,000.00	宁波润华全芯微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中国
3	电极合金炉(快速退火炉)	RTP-761SA	套	1	1,986,000.00	1,986,000.00	技鼎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4	等离子去胶机	VIRGO	套	1	4,357,000.00	4,357,000.00	上海稷以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
合计总价：小写：¥14,377,000.00 元 大写：人民币壹仟肆佰叁拾柒万柒仟元整								

附件二：产品技术规格及配置清单

一、去胶剥离机（核心产品）
1. 设备用途：
主要用于微电子、光电子、MEMS 等微纳图形加工工艺中小尺寸晶圆上高精度图形的自动去胶和剥离工艺。
2. 应用范围：2、3、4 寸晶圆的自动去胶剥离工艺；
设备兼容 2、3、4 寸晶圆（4 寸可更换夹具），具备浸泡、去胶、清洗腔体。高压 NMP 最高压力 20 MPa，去胶温度可在室温至 85℃之间调节，温度控制精度±4℃。机台内部具备晶圆自动传输功能，可实现晶圆的干进干出。去胶剥离后光学显微镜下无金属残留、无残胶。
3. 技术参数：
3.1.1 晶圆尺寸：2、3、4 寸兼容
3.1.2 盒站单元：2 个（一个 2、4 兼容，一个 3 寸）
*3.1.3 对中单元：1 个（视觉对中，精度 0.1 mm）
3.1.4 有视频监控（可保存 30 天），工控机 UPS，滑出检测，站盒检测，Mapping 功能
*3.1.5 机台有 CO2 自动灭火系统（配备火焰&温度探测器，喷头，灭火气柜，钢瓶等）
3.2 传输单元
3.2.1 自动传输机器人：1 个，6 轴机器人（R1\R2\R3\R4\Z\T）
*3.2.2 机械手指数量：4 个（真空吸附，4 寸需更换手指）实现干湿分离
3.3 浸泡单元
*3.3.1 浸泡方式：片盒整体浸泡，浸泡片盒倾斜放置上下抖动，抖动频率可设置（20-60 次/min）（花篮数量 2 个，兼容 2，3，4 寸晶圆，2 寸 10 槽、3 寸和 4 寸各 5 槽）
3.3.2 浸泡腔：
*有加热功能，加热温度范围为室温至 85℃可调，精度±4℃
3.3.3 具有震荡及超声功能（频率 40 KHz、功率可调）
*3.3.4 浸泡时间：每片浸泡时间软件可独立控制
*3.3.5 浸泡晶片数量：晶片浸泡数量软件可设定，可自动统计晶片浸泡量，达到设定数量后自动报警
3.4、去胶剥离单元
*3.4.1 配备高压 NMP 喷嘴，压力可调，压力范围包含 1-20 Mpa
*3.4.2 摆臂方式：全幅扫描、半幅扫描（扫描速度、幅度、时间可软件设定）

*3.4.3 高压柱状喷嘴和高压扇形喷嘴各一个，可自动切换，扇状喷嘴角度可调，柱状或扇状喷嘴软件程序 (recipe) 可选
*3.4.4 循环过滤：接金槽+腔体下方滤网，两级过滤器，其中二级过滤孔径 0.1 μm，药液过滤精度 0.1 μm
*3.4.5 高压臂和常压臂支持软件程序 (recipe) 一键设定新液、循环液使用方式
*3.4.6 高压柱状喷嘴与扇形喷嘴可由软件设定同时开启，扩宽工艺窗口
3.4.7 系统加热：在线式加热，室温至 85℃，控温精度±4℃
3.5 清洗单元
*3.5.1 清洗臂：
标准配置数量：1 个（异丙醇-IPA）/1 个（去离子水-DIW 固定）
3.5.2 吹干臂：
数量：1 个（N2）
温控范围：室温~120℃（加热器出口温度），控温精度±3℃
过滤直径：0.003 μm
3.5.3 主轴电机：
最大转速：2000 RPM（空载）
最大加速度 3000 RPM/s（空载）
转速精度：±2 RPM@100-2000 RPM（空载）
有正反转功能，软件可设定。
3.6 软件模块要求
*3.6.1 可编程工艺菜单，工艺记录自动保存，且在软件 log 记录功能实时查找各工艺时段温度、流量、压力等参数
3.6.2 操作权限分级管理（生产、工艺、设备权限密码管理，模块功能可由设备最高权限分配），机台操作记录可查看
*3.6.3 具有设备软件源代码，软件可终身免费升级
*4 工艺指标要求
4.1 剥离效率：≥98%
4.2 金属回收率：≥95%

4.3 500 倍光学显微镜及 SEM 检查，剥离和去胶后线条连贯清晰，CD（关键线宽）达标，没有残留光刻胶和金属线条，不造成图形缺失。
二、单晶圆清洗设备
1. 技术参数
1.2 清洗机技术参数：
1.2.1 基本配置及功能
*晶圆尺寸：2、3、4、6 寸兼容。
片盒单元：2 个（一个 2、3 寸兼容，一个 4、6 寸兼容）
有视频监控（保存 60 天），工控机 UPS，滑出检测，站盒检测，Mapping 功能
*两个工艺腔体：一个 2、3 寸清洗腔体，一个 4、6 寸清洗腔体
1.2.2 传输单元
机械手指数量：4 个
*取片方式：2、3 寸边缘夹持（2 寸 1 个机械手指，3 寸 1 个机械手指），4、6 寸边缘夹持（4 寸 1 个机械手指，6 寸 1 个机械手指）
手指材质：陶瓷材质
重复定位精度：±0.1mm
FFU（风机过滤机组）：过滤效率：99.9995%@0.12 μm；
风量：120 m ³ /h；
风速：0.2-0.4 m/s
1.2.3 翻转单元
单元数量：2 个
*翻转形式：边缘限位（1 个 2、3 寸兼容，1 个 4、6 寸兼容）
硬件结构：电机驱动翻转，双气缸夹持晶圆
1.2.4 配备 2、3 寸和 4、6 寸清洗单元各 1 个
承片台：边缘夹持
*摆臂（ARM）：
ARM1：PVA 毛刷/丙酮（常温）
ARM2：二流体/兆声波
ARM3：柱状水/N ₂

ARM4 : NMP (可加热)
固定喷头: 柱状水
背喷: DIW
毛刷:
立式清洗, 旋转扫描, 可实现正反转
旋转速度: 0~200 rpm
二流体:
二流体 DIW、N2 压力: 手动可调
兆声波:
最大功率: 40 W, 振荡频率为: 1 MHz
1.2.6 管路系统
有机药液:
种类: 2 种 (丙酮常温、NMP 加热) 供液方式: 储液罐
液罐容积: 20 L
过滤器
N2: (3 nm) DIW: (100 nm) 有机液: (100 nm)
1.2.7 软件模块要求
*可编程工艺菜单, 工艺记录自动保存, 数据日志能够保存 6 个月以上
操作权限分级管理 (生产、工艺、设备权限密码管理, 模块功能可由设备最高权限分配), 机台操作记录可查看
*厂商具有设备软件源代码, 软件可终身免费升级
C02 自动灭火系统 (配备火焰&温度探测器, 喷头, 灭火气柜, 钢瓶等)
*2 工艺指标要求
2.1 去除率: 前值 (清洗前) ≥ 1000 个颗粒时, 去除率 $\geq 95\%$
测试方式: 使用特定浓度 PSL (聚苯乙烯小球悬浊液) 制备颗粒 ($\geq 0.2 \mu m$) 数量 1000 至 20000 颗的颗粒 wafer, 使用此颗粒 wafer 进行去除率测试
2.2 验收方法: 连续 3 pcs 测试通过
2.3 去除率计算方法: 去除率 = (后值 - 前值) / 前值 $\times 100\%$
三、电极合金炉

1. 设备用途:
主要应用领域 LED\LD, Bare wafer, Sensor, RF, GaAs, InP ,GaN, SiC, Silicon 等器件制程应用中 ITO Alloy、Contact 电极活化等退火应用。
2. 技术参数:
2.1 RTP 主机一台, 包括:
石英支架一套;
SiC 载盘一片;
气体流流量控制 MFC 3 组 (2 组氮气、1 组氩气);
测温器 K-TYPE 热偶 2 支;
红外高温计 (Pyrometer) 一套;
*腔体上下石英平板 2 片;
*腔体上下排卤素灯管 33 支; 灯管排布, 上下双面加热; 腔体侧壁配置各两根灯管;
真空 PUMP 一套
RTP 专业系统软件一套;
*机台含有 CDA 气体侦测器/循环水漏水侦测器/合金炉腔体过热侦测器等相关保护装置。
2.2 RTP 主机技术参数:
*2.2.1 工作温度范围
RT~1250℃, >800℃以上配置 Pyrometer, ≤800℃以下配置热偶控温。
*2.2.2 温度均匀性≤600℃时±3℃、>600℃时±0.5%
*2.2.3 温度重现性 : 优于±2℃
2.2.4 升温速率: 建议≤20℃/s (SiC 载盘)
*2.2.5 腔体真空度
抽气效率: ≤3 min 达到 50 mTorr 以内。
*2.2.6 机台特性
*10 区灯管温控系统
*每支灯管具备加热电流侦测功能以监控制程状态。
2.2.7 兼容 2/3/4/6 英寸晶圆大小。
3 验收指标
3.1 RT~1250℃, >800℃以上配置 Pyrometer, ≤800℃以下配置热偶控温。

3.2 温度重现性： $\leq \pm 2^{\circ}\text{C}$
3.3 温度均匀性 $\leq 600^{\circ}\text{C}$ ： $\pm 3^{\circ}\text{C}$ 、 $>600^{\circ}\text{C}$ ： $\pm 0.5\%$ （6" TC Wafer 1 片实测量产温度）
3.4 升温速率： $\leq 20^{\circ}\text{C}/\text{s}$ （实物测试，载盘）
4. 提供生产厂家或其指定代理出具的售后服务计划书。
5. 提供生产厂家或其指定代理出具的授权书。
四、等离子去胶机
1. 技术参数：
*1.1 整机组成包含两个工艺腔（包含射频或者微波模块）、大气传输 EFEM（上下料）系统、放料工位、计算机控制系统、温控系统、泵组真空系统和水气管路系统等；
*1.2 两个工艺腔功能一致，支持 3/4/6 英寸 2inch 使用托盘，每个腔单独配置射频源或微波源（13.56 MHz），功率 0~2000 W 连续可调，能耐等离子气体腐蚀，工艺过程中不产生粉末等颗粒物，250 $^{\circ}\text{C}$ 工艺下腔门密封性好；
*1.3 传输系统：一个机器人配两套机械手，可同时进行晶圆搬运，机械手采用金属或陶瓷材质，具有吸真空功能，可以侦测机械手上是否有晶圆；机械手采用伺服电机，闭环控制，走位精度 $\leq 50\ \mu\text{m}$ ，采用线性模块传输，运动平稳；机械手具有单独急停和暂停开关、自动过载保护等多重防护功能；
*1.4 放料工位：具有两个或以上放料工位，配置片架探测器，可自动识别 2/3/4/6 寸片架，2/3/4/6 寸切换不需要更改任何硬件及软件参数；放料工位旁配备扫码功能，可读取流程卡上条形码；工艺开始前机械手自动对片架进行扫描，确认晶圆数量，片架由人工手动装卸，可识别片架或晶圆是否放置正确，放置异常要有清晰报警且设备自动暂停，操作区在设备前方；
1.5 计算机控制系统：软件基于 Windows，具备双硬盘，支持半导体设备通讯标准（SECS/GEM），可联网调取工艺信息；以主流品牌 PLC 可编程控制器做过程控制，支持自动和手动控制模式；设备可存储 100 个以上工艺配方，操作等级设置不同权限，便于管控；
1.6 温控系统：腔体内配有加热平台，温度 50~250 $^{\circ}\text{C}$ 可控，控制精度优于 $\pm 3^{\circ}\text{C}$ ，同时具有晶圆冷却平台；
*1.7 真空系统：真空泵采用主流的干泵（爱德华），每个腔单独配备；
1.8 水气路系统：每个腔配备三路及以上气体流量控制器，供气管路采用无缝不锈钢管，卡套连接；主进水管具有回水功能，保持活水，软管采用 PFA 软管；

1.9 安全和互锁：具有氮气、压缩空气、工艺气体和循环水等压力监测、报警功能、安全保护装置和紧急急停装置；具有漏电断路器装置、片架防误触报警功能；机台软件设有防死机保护，加热板具有温控安全保护装置等；
1.10 含标准 SECS 接口，具备和 MES 互联功能，可实时收集机台状态和工艺参数数据；
2. 验收指标
*2.1 打胶速率满足 ≥ 50 nm/min@100℃，片内、片间均匀性 $< 5\%$
2.2 去胶速率满足 ≥ 5 $\mu\text{m}/\text{min}$ @250℃；片内、片间均匀性 $< 5\%$
2.3 加热平台温度 50~250℃可控，控制精度 $\pm 3^\circ\text{C}$
2.4 射频功率 0~2000 W 连续可调
2.5 连续传片 1000 次无报警
3. 设备售后及技术支持要求
3.1 设备质保期为 1 年；从设备验收之日起开始计算
3.2 提供设备及功能组件的出厂校验合格的数据与文件；
3.3 提供电子版一套和纸质版两套的设备操作说明书和维护说明书，英文或者中文书写；
3.4 提供电子版一套和纸质版两套的设备维护图表和电路图，英文或者中文书写；
3.5 设备调试完成后，提供有关设备周期维护、设备参数设定、使用等方面的完整培训；
3.6 提供 24 h 的远程协助服务，并能在 48 h 内进厂提供技术支持。
4. 提供生产厂家或其指定代理出具的售后服务计划书

附件三：售后服务方案

中科公司坚决贯彻执行质量第一，客户至上方针，坚持“以质取胜，以诚取信”的经营原则，为我们的客户提供高品质的产品及优质的服务。

以下是我司作为投标人拟定的质量保证措施，即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售后服务机构：

公司名称：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

联系人：梁峻源

电话：18718373898 传真：020-87682371

售后服务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100号大院9号102房自编A一楼

本公司每次进行售后服务均有记录，用户可根据自己的要求和填写（售后服务登记表）以便对本公司的服务质量进行监督和对本公司对贵单位的回访，以便更好的为客户提供售后服务，并设有服务邮箱 junyuanliang@gdstie.com 和售后24小时热线 [18718373898](tel:18718373898) 以便客户反馈信息，监督我们的售后服务。

质保期

质保期从验收合格双方签字之日起计算，自货物验收、安装调试合格之日起1年。

质保期内免费更换损坏的零配件，中标人按国家对该类设备的规定实行三包。

质保期从验收合格双方签字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免费保修，终身维修。质保期内需提供免费上门维护维修、升级、培训等技术支持和服务。在质保期内，我方对影响设备正常运转的故障负责，相关费用由我方承担，所有服务由我方及制造商上门进行，不收取任何费用。

质保期后

质保期后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 (1) 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
- (2) 应以优惠价格继续提供售后服务。

售后服务

设有专门的客户服务部门，接收、确认与解决客户反馈的问题与需求，为客户提供全天候技术支

持服务；

具有详细的售后服务体系和售后服务内容，有完善的培训计划（免费）提供现场培训，提供厂家技术中心提高培训。

在质保期内中标人免费提供设备正常使用情况下的维修及保养服务。该保期内设备本身质量出现问题或由于设备本身质量原因造成的任何损伤或损坏，中标人承诺会及时给予免费维修或免费更换，由此引起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负责。在质保期外中标人保证以优惠的价格提供维修保养服务和备件，当发生故障时中标人按照质保期内同样的要求进行维修处理。

技术支持和服务

(1)电话咨询。我司或制造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办法。

(2)现场响应。采购人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我司或制造商售后应在24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确保设备系统正常工作；无法在24小时内解决的，应在48小时内提供备用产品，使采购人能够正常使用。

(3)我司定期对所供设备系统运行情况进行检测，消除故障隐患，以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

(4)技术升级。在质保期内，如果制造商的产品技术升级，我司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我司和制造商应对采购人购买的产品进行免费升级服务或优惠价格的有偿升级服务。

制造商和代理商都负有对客户技术支持的责任和义务；随时提供技术、产品的最新信息以利于客户更好的开展实验教学工作，并以最短时间到达现场为用户服务，为客户产品升级提供优惠政策。

1) 除供应商承诺的质保期外、保修期后我方仍将提供长期服务。

2) 在使用期内免费提供软件升级，并保证其通用性。

3) 以厂家最优惠的价格提供用户增添的配件及耗材。

4) 安排资格深的工程师到用户处提供详细的技术培训，培训采取讲座及现场指导相结合的方式，解答问题并共同探讨。

5) 我方将持续与采购人进行沟通和交流，悉心听取意见和建议并及时解决问题。同时也欢迎用户方能够派专业人员到制造商参观、指导。

6) 备品备件及易损件：

我司或制造商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

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我司提供原厂标准的备品备件、易损件、消耗材料价格清单及折扣率。

质量保证

1、企业质量保证体系：严格按照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执行。

2、本项目质量总目标：保质保量按时按阶段完成招标书所要求的供货、培训、验收，用户使用，质保、维保，让用户满意。

3、分项质量目标：与总目标一致。

4、实现质量目标的内容：签订合同，订货交货，安装调试、培训，用户使用，质保、维保。

5、实现质量目标的措施：按照本公司长期执行的质量管理体系，结合本项目的要求，认真对待用户的每一个需求，本公司每一个岗位每一步认真落实质量管理要求，工作到人、责任到人。

6、实现质量目标的办法：严格按照各个岗位职责落实奖惩制度，每一步都有专人电话跟踪向用户反馈信息，改进工作方式、态度，各部门各人员以满足用户的合理需求为追求的目标。

7、执行人及质量奖罚说明：本公司执行的是各部门经理责任制，出现质量责任事件，将按公司制度进行奖惩。特别说明：售后服务部归公司总经理直管，售后服务部经理直接向公司总经理汇报工作。

8、提供的货物要粘贴售后服务卡，内容包括公司名称、负责人、供货时间、公司电话、售后投诉电话。

售后人员名单

单位：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

序号	姓名	在本项目中的岗位	职务	经验年限
1	李红亮	项目总指导	总经理	24
2	杨国壮	财务总监指导	财务经理	22
3	满晶	项目负责人	部门主管	11
4	于海强	法务咨询	法务	5
5	张炎燕	商务咨询	商务	6
6	陈佳惠	商务咨询	商务	6

7	郑静纯	商务咨询	商务	2
8	钟坤宁	商务咨询	商务	2
9	梁峻源	商务咨询	商务	1

单位：宁波润华全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序号	姓名	在本项目中的岗位	职务	经验年限
1	容兵	售后工程师	售后主管	12年
2	胡成吉	售后工程师	售后华东主管	7年
3	洪钰韬	售后工程师	售后工程师	9年
4	杨高鹏	售后工程师	售后工程师	8年
5	马齐钜	售后工程师	售后工程师	7年
6	朱斌	售后工程师	售后工程师	6年
7	付华梁	售后工程师	售后工程师	6年
8	姜涛	售后工程师	售后工程师	5年
9	丁一帅	售后工程师	售后工程师	4年
10	陈攀	售后工程师	售后工程师	4年
11	常龙	售后工程师	售后工程师	4年
12	冯锦汶	售后工程师	售后工程师	3年
13	陈佳乐	售后工程师	售后工程师	2年

成交主要内容

项目名称：墨子实验室单光子芯片中试线（第一批设备）建设项目包 3： 去胶剥离机、单晶圆清洗设备、电极合金炉、等离子去胶机	开标时间：2024年9月13日 09:00
代理机构：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供货安装周期：签订合同后 18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
中标金额：14377000.00 元	
质量要求：合格，满足采购人要求。	
质量保证期：设备验收合格后 1 年。	
项目负责人：满晶	
采购范围：墨子实验室单光子芯片中试线（第一批设备）建设项目：包 3： 包含去胶剥离机、单晶圆清洗设备、电极合金炉、等离子去胶机等仪器配 套设施的采购、安装、调试、验收及质保服务等工作。	
中标人应持中标通知书，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 7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缴 纳履约保证金（以银行保函形式）后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合同签订期限：自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	

注：1、上述内容应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相关实质性内容保持一致。
2、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供应商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
的，或者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墨子实验室单光子芯片中试线（第一批设 备）建设项目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4-912

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

我单位的墨子实验室单光子芯片中试线（第一批设备）
建设项目包 3：去胶剥离机、单晶圆清洗设备、电极合金炉、
等离子去胶机，按照政府采购招标投标有关规定，经公开招
标采购，采购人研究确定你单位为本项目中标人。



2024年9月14日

附件五：授权委托书

二（1）、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

单位性质：国有企业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100号大院9号102房自编A一楼

成立时间：1993年10月0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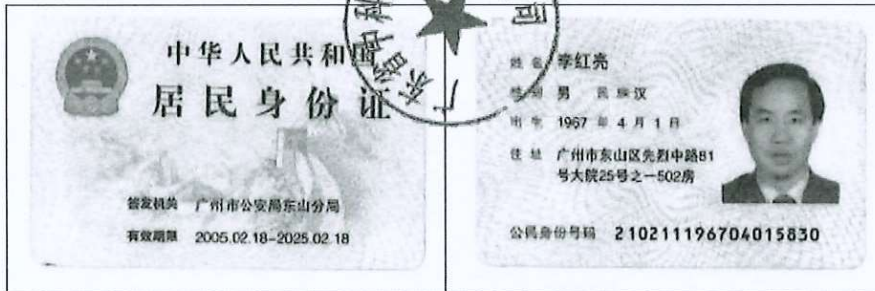
经营期限：1993年10月05日至长期

姓名：李红亮 性别：男 年龄：57岁 职务：总经理

系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或复印件（正反面）



投标人（盖电子签章）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09月13日

二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 李红亮 (姓名) 系 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 梁峻源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墨子实验室单光子芯片中试线 (第一批设备) 建设项目包 3 (项目名称) 豫财招标采购-2024-912 (采购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自2024年09月13日起, 至2025年09月12日。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及2024年1月1日以来任意3个月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和劳动合同

投 标 人: 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 (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 李红亮 (个人电子签章)
身份证号码: 210211196704015830
委托代理人: 梁峻源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440982199908181216

2024 年 09 月 13 日

附 1: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 2: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3 个月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梁峻源		证件号码	440982199908181216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307	-	202307	广州市: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	0	0	1
			省直: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			0
202308	-	202308	广州市: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			1
			省直: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			0
202309	-	202309	省直: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	1	1	0
			广州市: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	0	0	1
202310	-	202310	广州市: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	0	0	1
			省直: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	1	1	0
202311	-	202311	广州市: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	0	0	1
			省直: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	1	1	0
202312	-	202312	广州市: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	0	0	1
			省直: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	1	1	0
202401	-	202401	省直: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	1	1	0
			广州市: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	0	0	1

202402	-	202402	广州市: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	0	0	1	
			省直: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	1	1	0	
202403	-	202403	省直: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	1	1	0	
			广州市: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	0	0	1	
202404	-	202404	广州市: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	0	0	1	
			省直: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	1	1	0	
202405	-	202405	省直: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	1	1	0	
			广州市: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			1	
截止			2024-05-27 15:04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11个月	实际缴费 11个月	实际缴费 11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人社部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4-05-27 15:04

附 3: 劳动合同

编号: ZK-193

广 州 市 劳 动



用人单位 (甲方): 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

地 址 (甲方): 广州市先烈中路 100 号科学院 9 号楼一楼

职 工 (乙方): 梁峻涛

劳动合同政策法规咨询电话: 12333

长
德
古

使用说明

- 一、用人单位与职工签订劳动合同时，双方应认真阅读劳动合同。劳动合同一经依法签订即具有法律效力，双方必须严格履行。
- 二、劳动合同必须由用人单位（甲方）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和职工（乙方）亲自签章，并加盖用人单位公章（或者劳动合同专用章）方为有效。
- 三、合同参考文本中的空栏，由双方协商确定后填写清楚；不需填写的空栏，请打上“/”。
- 四、乙方的工作内容及其类别（管理或专业技术类/工人类）应参照国家规定的职业分类和技能标准明确约定。变更的范围及条件可在合同参考文本第十二条中约定。
- 五、工时制度分为标准、不定时、综合计算工时三种。如经劳动行政部门批准实行不定时、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应在本参考文本第十二条中注明并约定其具体内容。
- 六、约定职工正常工作时间的工资要具体明确，并不得低于本市当年最低工资标准；实行计件工资的，可以在本参考文本第十二条中列明，或另签订补充协议。
- 七、本单位工会或职工推荐的代表与用人单位可依法就工资、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劳动安全卫生、保险福利等事项集体协商，签订集体合同。职工个人与用人单位订立劳动合同的各项劳动标准，不得低于集体合同的约定。
- 八、双方经协商一致后，对劳动合同参考文本条款的修改或未尽事宜的约定，可在参考文本第十二条中明确，或经协商一致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另行签订的补充协议，作为劳动合同的附件，与劳动合同一并履行。
- 九、签订劳动合同时使用钢笔或签字笔填写，字迹必须清楚，并不得单方涂改。
- 十、本文本不适用非全日制用工。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职工）：

名称：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 姓名：梁怡源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李红亮 身份证号码：440982199908181216

经济类型：国有企业 户籍地址：广东省茂名市化州市中山路75号

通讯地址：广州市先烈中路100号科学院9号楼一楼 通讯地址：广东省茂名市化州市中山路75号

联系电话：37656268 联系电话：187183763898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和国家、省市的有关规定,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原则,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一) 合同期限

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 1、有固定期限:从 2023 年 7 月 3 日起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止。
- 2、无固定期限:从 / 年 / 月 / 日起至法定的终止条件出现时止。
- 3、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为期限:从 / 年 / 月 / 日起至 / / / 工作任务完成时止,并以 / / / 为标志。

(二) 试用期期限

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2 种方式确定试用期期限(试用期包括在合同期内):

- 1、无试用期。
- 2、试用期从 2023 年 7 月 18 日起至 2023 年 10 月 2 日止。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一) 乙方的工作内容: 商务助理。

(二) 乙方工作内容确定为(填“是”): () 管理和专业技术类/
() 工人类。

(三) 甲方因生产经营需要调整乙方的工作内容,应协商一致,按变更本合同办理,双方签字或盖章确认的协议书或依法变更通知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四) 乙方工作地点: 广州。

(五) 除临时性工作或者短期学习培训外,如甲方需要乙方到本合同

3

约定以外的地点或单位工作和学习培训，应按本合同第七条处理。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一) 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1、标准工时制，即每日工作 8 小时，每周工作 5 天，每周正常工作不超过 40 小时，并至少休息一天。

2、不定时工作制，即经劳动行政部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每周至少休息一天。

3、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即经劳动行政部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以（填“是”）：年（）、半年（）、季（）或月（）为周期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二) 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除《劳动法》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情形外，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最长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三) 甲方执行法定的及企业依法自行补充的有关工作、休息、休假制度，按规定给予乙方享受节日假、年休假、婚假、丧假、产假、看护假等带薪假期，并按本合同约定的正常工作时间工资及有关政策法规规定的计算方法支付工资。

四、劳动报酬

(一) 乙方正常工作时间的工资标准（计算加班工资基数），按下列第（1）种形式执行，并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及本单位集体合同约定的标准。

1、计时工资：_____元/月；

2、计件工资：_____ / _____（70%以上职工在正常工作时间内可以完成的，

本项约定方为成立);

3、其他形式: _____ / _____。

(二) 乙方试用期工资为 _____ 元/月。

(三) 甲方依法安排乙方加班的, 应按《劳动法》第四十四条的规定支付加班工资。

(四) 工资必须以法定货币支付, 不得以实物或其他有价证券等形式替代货币支付。

(五) 甲方与乙方可以依法根据本单位的经营状况、物价指数情况, 经过双方协商或者通过集体协商, 确定工资正常增长的具体办法。

(六) 甲方给乙方发放工资的时间为, 每月 20 号。如遇节假日或休息日, 应提前到最近的工作日。

五、社会保险

(一) 甲、乙双方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 参加社会保险, 缴纳社会保险费, 乙方依法享受相应的社会保险待遇。

(二)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 甲方应按国家和地方的规定给予乙方医疗期和享受医疗待遇, 并在规定的医疗期内支付病假工资或疾病救济费。

(三) 乙方患职业病、因工负伤或者因工死亡的, 甲方应按国家和省市的工伤保险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一) 甲方按国家和省、市有关劳动保护规定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劳动卫生标准的劳动作业场所, 切实保护乙方在生产工作中的安全和健康。如乙方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 甲方应如实告知乙方, 并应切实按《职业病防治法》的规定, 保护乙方的健康及其相关权益。

(二) 甲方按国家有关规定, 发给乙方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并按劳动保护规定每____年____(年/季/月) 免费安排乙方进行体检。

(三) 甲方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 做好女职工和未成年工的劳动保护工作。

(四) 如甲方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危及人身安全的, 乙方有权拒绝, 并可以随时解除本劳动合同。对甲方及其管理人员漠视乙方安全和健康的行为, 乙方有权要求改正并向有关部门检举、控告。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

(一) 符合《劳动合同法》规定的条件或者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的相关内容或者解除固定期限合同、无固定期限合同和以完成一定工作为期限合同。

(二) 除因乙方不胜任工作, 甲方可以依法适当调整其工作内容外, 变更劳动合同, 双方应当签订变更劳动合同协议书。

(三) 《劳动合同法》规定的终止条件出现, 终止本劳动合同。

八、经济补偿金、医疗补助费的发放

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 经济补偿金、医疗补助费等发放按《劳动合同法》和国家、省、市有关规定执行。

九、通知和送达

甲乙双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相互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文书、资料等, 均可以当面交付或以本合同所列明的通讯地址履行送达义务。一方如果迁址或变更电话, 应当及时书面通知另一方。

十、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纠纷的解决办法

乙方认为甲方侵害自己合法权益的, 可以先向甲方提出, 或者向甲方

工会反映，寻求解决。无法解决的，可以向甲方所在地的行政部门投诉。
属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当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自争议发生之日起30日内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或者60日内向甲方所在地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一、本合同的条款与国家、省、市的新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不符的，按新的法律、法规、规章执行。

十二、双方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 1、若乙方违反国家计划生育政策，甲方有权开除乙方。
- 2、乙方试用期转正必需通过“试用期考核”，未达到本岗位要求（即未通过“试用期考核”）的延长或终止试用期，试用期最长不超过6个月，详见“试用期考核办法”；
- 3、根据公司绩效考核制度，甲方可根据绩效考核结果及公司相关规定合理调整乙方岗位、薪资和福利；
- 4、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受控文件清单中的管理文件）均属合同的主要附件，其效力与合同条款等同。若乙方违反公司规章制度，出现达到公司开除、辞退或不予录用员工条件的事实时，甲方将有权依据《劳动合同法》中相关规定与乙方解除劳动合同。
- 5、乙方违反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的，甲方有权按国家和本单位的規定对乙方给予纪律处分或经济处罚。
- 6、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有约定的，从约定；双方没有约定的从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 7、合同生效前双方签订的任何《劳动合同》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自动失效。

其他之前签订的相关协议文本的规定与合同不一致的，以本合同为准。

8、乙方同意，在其处于联系障碍状态（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因病住院、丧失人身自由等情形）时，委托个人“履历表”中的“紧急状态联系人”作为乙方的受委托人，该受委托人享有接受和解与调解，代领、签收相关文书的权限。

9、甲、乙双方因合同而发生争议可以向甲方所在地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0、乙方必须在入职一周内与甲方签定“员工保密协议”。如乙方拒签，则甲方有权随时终止试用，解除与乙方签定的劳动合同。

11、若甲方为乙方交纳档案管理费，且乙方在本合同期限内提出离职，则乙方在离职时应退还给甲方多交交的档案管理费。

12、员工在外诬陷公司，败坏公司信誉的，公司对此类员工以开除论处，并追究法律责任。

本合同（含附件）一式两份（鉴证时需一式三份，其中鉴证机构留存一份），双方签字后，甲方必须将其中一份交给乙方持有，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不把其中一份交给乙方持有的，视为尚未与乙方签订本劳动合同；发生纠纷时，不得以已签订本合同为由对抗乙方的主张，并由甲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签名）
_____年____月____日